

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杨雁路 888 号

乙方：北京怀柔科学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杨雁路 88 号一层 120 室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运营服务内容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内容排版与发布、运营及相关技术维护工作。服务期内要求乙方安排既了解甲方工作，又熟悉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事项相关工作内容的专职团队开展服务工作。在服务期内做好网站技术运维服务，智能咨询问答知识库基础数据搜集整理与导入；领导信箱、咨询建议等互动类栏目的应答与后续处理；意见征集与调查中的问卷整理；平台数据分析服务，定期提供在线调查并编写分析报告，提供网站用户行为分析报告、网站日志分析报告、智能普查分析报告；每季度提供网站运维季度报告；提供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完成平台的系统配置及维护工作，确保应用系统平台运行稳定；完成平台的系统应急防护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方案，及时有准备的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等重点工作。具体服务项目以本合同乙方责任为准。

二、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合同总价：伍拾柒万肆仟伍佰元整（大写）¥574500.00（小写）。

本合同生效且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捌万柒仟贰佰伍拾元整（大写）¥287250.00（小写）。按照约定期限，乙方提供的服务得到甲方满意并认可后，甲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贰拾捌万柒仟贰佰伍拾元整（大写）¥287250.00（小写）。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应为乙方实施本项目提供便利的条件，包括相关资料的提供、相关工作条件的支持。

2. 甲方应如约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款项。

3. 甲方有权了解乙方服务进展情况，并有权提出意见。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提供网站技术运维服务；智能咨询问答知识库基础数据搜集整理与导入；领导信箱、咨询建议等互动类栏目的应答与后续处理；意见征集与调查中的问卷整理；平台数据分析服务，定期提供在线调查并编写分析报告，提供网站用户行为分析报告、网站日志分析报告、智能普查分析报告；每季度提供网站运维季度报告；提供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完成平台的系统配置及维护工作，确保应用系统平台运行稳定；完成平台的系统应急防护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方案，及时有准备的应对各种突发事件。工作过程中，根据要求在不超出双方确认的本项目服务内容范围内进行修改。甲方提出修改要求的，乙方应该在1个工作日内修改完成。

5. 甲方拥有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对外发布内容的终审权。在发布前，甲方可对发布内容提出修改或否决意见。甲方享有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的全部内容（包含文字、图画及其组合）的版权。

6. 超出约定内容的服务项目，由双方协商费用支付金额、方式及服务期限。

（二）乙方责任：

为保证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日常稳定运行，应完成服务内容范围、形式和要求如下：

1. 中文门户的平台运维服务，包括：

网站新闻类信息采集、排版编辑与发布服务，服务期信息发布时间量不少于 1200 条；

网站政务公开类信息采集、编辑与发布服务，发布及时性 $\geq 100\%$ ；

网站专题栏目策划、制作与发布数 ≥ 4 ；

智能咨询问答知识库基础数据搜集整理与导入；

领导信箱、咨询建议等互动类栏目的应答与后续处理；

意见征集与调查中的问卷整理、发布与统计分析服务；

地图标点信息收集整理与发布服务；

中文版网站日常采编运维中的美术设计工作。

2. 平台数据分析服务，包括：

针对各类在线调查活动编写分析报告；

每季度提供网站用户行为分析报告；

每季度提供网站日志分析报告；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客户满意度数据分析报告；

平台运营情况分析报告；

每季度提供运维季度报告。

3. 英文门户的运维服务，包括：

英文门户各栏目信息的采集、排版编辑与发布服务；

英文门户英文信息翻译；

英文版网站日常采编运维中的美术设计工作。

4. 平台的系统配置及维护服务，包括：

完成平台的系统配置及维护工作，确保应用系统平台运行稳定。

5. 系统应急防护服务，包括：

完成平台的系统应急防护工作，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有准备的应对各种突发事件。

6. 其他与怀柔科学城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运维项目有关的工作。

五、服务成果归属与知识产权

本合同下由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应排他地归甲方享有。乙方须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项目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就乙方的项目成果指控甲方存在知识产权侵权的，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保密条款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或者取得的任何资料或者信息，均视为对方的内部信息或商业秘密，非经权利人书面同意，不得披露给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或者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用途。该条款内容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七、违约责任

1. 若乙方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工作内容不符合甲方要求或乙方行为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利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要求，甲方不行使上述合同解除权的，甲方可根据乙方工作内容的完成情况，按比例扣减合同价款。

2. 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如发生违约,守约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退回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同时可向违约方要求取得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3% 的违约金。

3.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台风、地震、洪水、或其他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的原因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可免除违约责任,但要退还剩余时间的相应合同款项;也可因不可抗力使合同不能按时履行时,在另一方的要求下,当不可抗力情形消失后合同应继续履行。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 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乙方在本项目中的响应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 合同中未尽事宜将由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5.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时间:2022年7月20日

乙方:北京怀柔科学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时间:2022年7月20日